

办理结果分类：A类

柳州市城中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中住建字〔2023〕3号

关于对城中区人大十三届第三次会议 第9号建议的答复

张怡春委员：

你在城中区人大十三届第三次会议提出《关于统筹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及加强监督建议》（第9号）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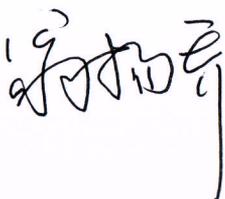
在接到区人大建议意见后，我局高度重视，进一步详细梳理剩余未改的老旧小区情况，并结合我局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实际，进行了具体工作部署。

一、尊重居民意愿，坚持“一区一案”。我局在指导城中区平台公司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时，要求平台公司一定要严格按照《柳州市老旧小区改造前期工作流程》开展老旧小区前期工作。对拟改造老旧小区，由平台公司对接第三方民意调查公司或社区

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宣传及改造意愿调查工作，征求所在小区全体居民意见，收集到的民意调查表及其他改造的建议及意见由社区或第三方民意调查公司汇总、整理、归档，并形成《老旧小区居民改造意愿报告》，同时征求产权单位、物业服务单位和配套基础设施运营单位的意见，了解改造需求，并对小区进行实地综合调查和评估，初步确定改造内容。初步确定改造内容后，召开由小区党员、居民代表、城区住建、街道、设计单位、物业管理协会、小区物业公司等参加小区改造专题听评会。根据居民最终确定的改造内容，请设计单位编制具体的改造方案，方案编制完成后，由所在社区在小区范围内对初步改造方案组织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五个工作日。

二、聚焦“全过程”，多层次监管保质量。改造工作启动以来，我局多次召开城中区老旧小区改造推进会、协调会、现场会等，指导平台公司有序推进城中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矛盾和难题，如协调处理小区违章搭建、协调解决老旧小区方案修改评审等。同时，要求平台公司聘请有资质的监理单位对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质量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单给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另外，充分发挥群众监督力量，欢迎群众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可立即与监理单位、平台公司进行反馈，疑难问题则由相关职能部门参与协调解决。最后，为了发动居民积极参与到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中来，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柳政规〔2022〕3号）文件要求，项目竣工后，由建设单位组织勘

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并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可邀请相关部门及街道、居民代表参与一次性联合验收，故老旧小区改造的项目竣工验收均会邀请居民代表参与验收进行监督。

单位领导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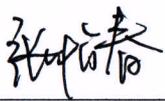
城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24日



抄 送：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
(承办人：陈丽媛 联系电话：2810940)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 填写	建议/提案 编号	9号	承办单位	城中区住建局
	建议/提案 标题	关于统筹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及加强监督建议		
领 衔 代 表/ 提 案 委 员 填 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选择			
	答复前沟通情况	A、电话 B、信函 C、走访 D、座谈 E、未沟通		
	对办理态度是否 满意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办理结果是否 满意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改进办理和答复工作的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无</div>			
领衔代表/提 案委员签名		时间		

